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拟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05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截至2021年6月30日，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310,778,266.13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1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5元（含税）。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8,665,757,464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3,328,787.32元（含税）。本次现金分红占公司2021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3.14%。

2、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3、本次分配后，公司结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1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上述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2021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从长远来看，有利于保证公司持续稳定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2021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及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31日